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《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（2023─2035年）》的通知

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四部门关于印发《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（2023─2035年）》的通知

工信部联科〔2023〕118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科技厅（委、局）、能源行业主管部门、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，有关行业协会、中央企业、标准化技术组织、标准化专业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《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》，持续完善新兴产业标准体系建设，前瞻布局未来产业标准研究，充分发挥标准的行业指导作用，引领新产业高质量发展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科技部、国家能源局、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组织编制了《新产业标准化领航工程实施方案（2023─2035年）》。现印发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区、本行业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工业和信息化部

科技部

国家能源局

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

2023年8月3日